

嘉祥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嘉祥县农业农村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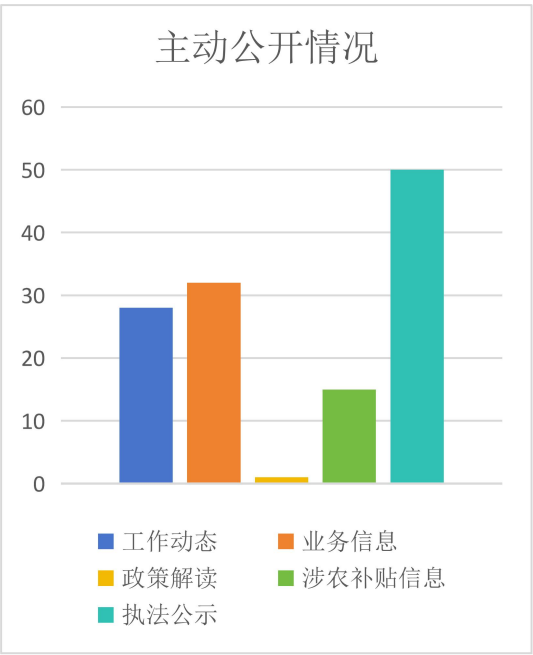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嘉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”（<http://www.jiaxiang.gov.cn/index.html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嘉祥县农业农村局联系（地址：嘉祥县呈祥大道与机场路路口银座佳悦酒店南辅楼，联系电话：0537-6861414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县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精神，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，创新政府信息公开方式，拓宽公开渠道，主动向社会进行了公开除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以外的，与农业农村发展相关的政府信息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县农业农村局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坚持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。全年共公开各种信息 126 篇。其中工作动态 28 篇，业务信息 32 篇，政策解读 1 篇，重点领域栏目发布涉农补贴信息 15 篇。在行政执法公示平台发布信息 50 条。局领导和农技专家积极参加“政风行风热线”直播节目 2 期，讲解农业政策法规，解答农民群众疑难困惑。

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3 年度嘉祥县农业农村局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已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及时进行答复，没有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县农业农村局始终坚持政务公开体系的科学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建设，结合本单位的实际，编制了《2023 年济宁市嘉祥县农业农村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，明确了 2023 年度全局

政务公开目录类别、目录名称、公开主体、公开时限、公开方式等，使政务公开工作内容更加广泛，更容易接受评议、监督和检查；严格落实省级、市级及县级对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进一步突出政务公开重点，坚持把群众关心、关注的重点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重点及时进行公开，使得群众更加方便地及时了解、查阅所关注的农业农村信息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持续优化门户网站建设，按照要求梳理优化部门信息目录，建立并及时更新乡村振兴、涉农补贴等专题专栏。及时发布农技指导、病虫害防治、工作动态、政策明白纸等信息，为公众提供更丰富生动的服务。及时更新职责范围内的政府网站信息内容，坚决避免空白栏目等问题的出现，提高政府网站服务水平，保障群众通过网络平台获取信息的权力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2023 年，嘉祥县农业农村局积极学习贯彻落实政务公开相关规定，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严格监督，分工明确。要求各科室公开工作动态、通知公告等信息需经分管领导审核后报送，由办公室负责信息公开的监督工作，确保工作落实到位，责任到人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团体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	0	0	0	0	0	0	0

		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,但离上级的要求还有距离,在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,信息公开的主动性不够强。今后,我局将严格按照有关文件的规定,不断学习提高,认真查找不足,完善整改措施,切实加强信息收集、整理和发布工作,我们一定努力工作不断改进工作方法,不断开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局面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 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

无。

(二)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县农业农村局按照省市县要求,结合我县农业农村工作实际,制定完善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,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,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顺利开展。今年我局在涉农补贴领域及时发布了有关耕地地力补贴、农业保险政策等相关内容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：

2023 年，本单位收到人大代表建议 2 件，政协提案 31 件，已全部办理完成并完成公开。